

# 卓越财富债基增强型产品

## 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 1. 公告基本信息

产品名称	卓越财富债基增强型产品
产品简称	债基增强
产品代码	171406
产品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产品合同生效日	2014年6月16日
管理人名称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卓越财富债基增强型产品合同》和《卓越财富债基增强型产品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4年7月1日
赎回起始日	2014年7月1日

###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产品开放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为每个开放日（指开放申购和赎回起始日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时营业的交易日）的 9:30—15:00，但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保监会的要求或《卓越财富债基增强型产品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在开放日，投资者提出的申购、赎回申请时间务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当日收市时间（目前为下午 15:00）之前，以管理人收到书面申请为准。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的产品单位资产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 3.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确认

投资者申购产品份额时，必须全额缴付申购款项，投资者缴付申购款项，申

购成立；登记机构确认产品份额时，申购生效。当日（T日）在 15:00 之前提交的申请，管理人在 T+1 日日终前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者通常可在 T+2 日到网点查询申购的确认情况。若资金未全额到账则申购无效，管理人将申购无效的款项退回。

产品份额持有人应在有足够产品份额余额的前提下递交相应的赎回申请，赎回成立；登记机构确认赎回时，赎回生效。持有人赎回申请确认后，赎回款项将最迟在 T+5 日划往持有人（赎回人）账户。在发生延期赎回的情形时，款项的支付办法参照产品合同的有关条款处理。

#### 4. 日常申购业务

##### 4.1 申购金额限制

申购的最低金额为 100 万元人民币，并可按 10 万元的整数倍增加。

##### 4.2 申购费率

本产品申购费率为 0。本产品免收申购费用。

##### 4.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申购的有效份额为按实际确认的申购金额，以当日产品单位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两位以后的部分舍去，舍去部分所代表的资产归产品所有。

申购份额的计算公式如下：

申购份额 = 申购金额 / 申购当日产品单位资产净值

#### 5. 日常赎回业务

##### 5.1 赎回金额限制

赎回的最低份额为 1 万份产品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产品份额赎回，但某笔赎回导致在持有人一个账户的产品份额余额少于 1 万份时，余额部分产品份额必须一同赎回。

## 5.2 赎回费率

本产品的赎回费率随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如下表所示：

持有时间 (N)	赎回费率
Y < 3 个月	0.5%
3 个月 ≤ Y < 6 个月	0.25%
6 个月 ≤ Y < 1 年	0.1%
Y ≥ 1 年	0

## 5.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产品份额持有人在赎回产品份额时，管理人按先进先出的原则处理，即同一产品份额持有人先认购、申购的份额先赎回，按照份额持有期确定适用的赎回费率。本产品的赎回费用 100% 归产品资产所有。

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以当日产品单位资产净值为基准按四舍五入的方法计算并扣除相应的费用。

赎回金额的计算公式如下：

赎回费 = 赎回当日产品单位资产净值 × 赎回份额 × 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 = 赎回当日产品单位资产净值 × 赎回份额 - 赎回费

赎回费用由赎回产品份额的产品份额持有人承担，在产品份额持有人赎回产品份额时收取。

## 6. 申购和赎回的注册登记

投资者申购产品成功后，产品注册登记机构在 T+1 日自动为投资者登记权益并办理注册登记手续，投资者在 T+1 日后有权赎回该部分产品份额。投资者赎回产品成功后，产品注册登记机构在 T+1 日自动为投资者扣除权益并办理注册登记手续。

## 7. 产品份额净值公告等相关信息与公告的披露安排

管理人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管理人网站或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产品份额资产净值和产品份额累计资产净值。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 (<http://www.cpic.com.cn/asset/>) 查询产品相关信息及公告，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 (021-68659993) 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产品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产品资产，但不保证产品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产品时应认真阅读本产品的产品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